

## **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土地使用权取得情况**

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购买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岑村路以东、永安里路以南的约 78.03 亩（以挂牌面积为准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，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，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。

2018 年 7 月，公司与常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》，以自筹资金 23,406,800.00（大写：人民币贰仟叁佰肆十万陆仟捌佰元整）购买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岑村路东侧、永安里路南侧（挂牌编号：GWJ20180603）的土地使用权，该土地使用年期为 50 年，宗地面积 52,015 平方米。

#### **二、证书的主要内容**

近日，公司已经收到常州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编号 NO D32009577002 的不动产权证书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证书编号：苏（2018）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2031530 号

权利人：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共有情况：单独所有

坐落：武进区洛阳镇岑村路东侧、永安里路南侧

权利类型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

权利性质：出让

用途：工业用地

面积：宗地面积 52,015 平方米

使用期限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限至 2068 年 7 月 26 日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